

# 上海电力大学文件

上电教务〔2022〕5号

---

## 关于开展校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根据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的通知》（教高司函〔2021〕19号）、《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号）和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深入推进上海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意见》（沪教卫党〔2020〕186号）等文件精神要求，我校决定开展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或示范团队）项目的申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深入

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发挥教师队伍“主力军”、课程建设“主阵地”、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强化示范引领，强化资源共享，全面推进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将思政工作体系贯通人才培养体系全过程，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

## 二、建设目标

面向本科教育，选树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或示范团队），全面推进不同类型的课程思政建设理论研究和教学实践，探索创新课程思政建设方法路径，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思政体系，加快形成“学院有精品、课课有特色、人人重育人”的良好局面。

首批建设 10 门左右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或示范团队）

## 三、申报条件

1. 课程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或专业考试计划，实施学分管理，并至少经过两个学期或两个教学周期的建设和完善。

2. 课程结合所在学科专业、所属课程类型的育人要求和特点，深入挖掘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党史有机融入课程，以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为重点，将做人做事的基本道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使命与担当以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观点方法贯穿到课程教育教学中。

3. 课程注重体现学校办学定位和专业特色，注重价值塑造、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相统一。课程思政融入课堂教学、教学研讨、实验实训、作业论文各环节，达到润物无声的育人效果。

4. 课程注重课程思政建设模式创新，教学内容体现思想性、前沿性与时代性，教学方法体现先进性、互动性与针对性，形成可供同类课程借鉴共享的经验、成果和模式。

5. 课程可由一名教师讲授，也可由教学团队共同讲授。教学名师或教学团队与示范课程一并申报，教学名师、示范团队限选报一项。

6. 课程授课教师政治立场坚定，师德师风良好。课程负责人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突出的专业成就，能够准确把握本课程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方向和重点，并融入课程教学全过程。课程教学团队人员结构合理，任务分工明确，集体教研制度完善且有效实施，经常性开展课程思政建设教学研究和交流，课程思政建设整体水平高。

7. 课程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组织学生积极开展社会实践，促进学生自我教育，使课堂教学与社会实践相互支撑，不断拓展课程思政建设方法和途径。

8. 课程考核方式和评价办法完善，育人效果显著，学生评教结果优秀，校内外同行专家评价良好，形成较高水平的课程思政展示成果，具有良好的示范辐射作用。

9. 课程要坚持以本为本，聚焦专业特点和育人要求，适应创新型、复

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推动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紧密融合。不要求大求全、面面俱到，努力做到课程思政教学目标明确、内容科学、特色鲜明，实现育人育才相统一。

#### 四、申报范围

1. 已有课程思政建设基础，含校级课程思政建设立项、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评选获奖等。已获批上海市课程思政示范项课程，不再申报校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2. 常规学院申报各 3 项，其他学院申报 2 项。

#### 五、申报时间安排

2023 年 1 月 4 日前，将申报书电子版发教研中心梁德杰老师。

附件：上海电力大学本科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或示范团队）申报书

上海电力大学教务处

2022 年 11 月 30 日

---

上海电力大学教务处

2022 年 11 月 30 日印发

---